（上接B760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归属期考核指标达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仙德先生、陈康平先生、李仙华先生、刘骁军先生、肖嫣珺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关联委员李仙德先生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和《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相关报告的具体内容公司已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调整后的公司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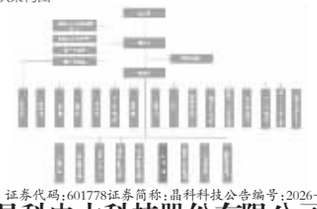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2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2日

至2026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调整、终止部分长期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会所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晶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与本议案存在利害关系的法人或自然人。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78	晶科科技	2026/5/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5月21日（9：30-11：00，14：0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股东可以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提交至公司。

5、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1833288 传真：021-51808600

邮箱：irchina@jinkopower.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邮政编码：201106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调整、终止部分长期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31号）核准，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公开发行了3,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000,0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3,320,000.00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2,976,680,000.00元，该款项已于2021年4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6,223,584.91元（不含税），并考虑已由承销商坐扣承销及保荐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1,320,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971,776,415.09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4月30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91号”《验证报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4月29日
本次投当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万元/人民币）
一、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332.00
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总额	297,668.00
其中：募集资金净额	297,177.64
承销商坐扣承销及保荐费用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32.00
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622.3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33,096.38[注]
本年度使用金额	32,241.56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7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660.6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7,989.75

[注] 含以前年度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33,062.46万元、以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33.92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21年5月12日，公司与时任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江西裕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因公司董事会聘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人”）担任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中信建投对公司转债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国泰海通承接。2022年10月，公司与保荐人国泰海通、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分别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12月30日和2023年1月1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铜陵市义安区西联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铜陵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工商业分布式52.43MW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工商业52.43MW项目”）。2023年2月，公司与保荐人国泰海通、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就上述新募投项目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4月27日和2023年5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晶科电力清远市三排镇100MW农光互补综合利用示范项目（以下简称“清远项目”）和潮南市白水县西固镇200MW光伏平价上网项目（以下简称“白水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建晶科电力建德三都镇70MWp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建德70MW项目”）与晶科海南20万千瓦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海南州项目”）。2023年6月，公司、保荐人国泰海通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就上述新募投项目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4年3月20日和2024年4月1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工商业52.43MW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的可转债募集资金用于新建工商业分布式46.06MW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工商业46.06MW项目”）。2024年4月，公司、保荐人国泰海通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就上述新募投项目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以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监管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4月29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万元/人民币）	账户状态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60000004911	295.36	使用中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注]		216110100100427633	225.36	使用中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注]		15619882910006	913.69	使用中
			15216882940014	11,150.70	使用中
			15823192760810	996.30	使用中
			15011540000892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		759300815107715	22,771.09	使用中
			759300815116968	-	已注销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上饶市广信区开发区支行[注]		936001010015966721	-	已注销
	江西裕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01020290123242435	-	已注销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43462000030696995	-	已注销
合计				37,989.75	

[注]因该支行无直接对外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授权，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其上级分行与保荐人、本公司签署，并由该支行按照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各项规定负责具体执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2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进行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经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报告期内，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的金额为26,692.67万元。

2、2024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商业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进行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经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的情形。

3、工商业46.06MW项目已于报告期内完工结项，扣除尚需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后，该项目无节余募集资金。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事项免于履行决策程序。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9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5-100）。

4、建德70MW项目的配套送出线路工程由当地国网公司投资建设。鉴于该配套送出线路工程的实际建设进度较预期有一定延迟，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该项目的预计完工时间由2025年10月调整至2026年4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截至报告期末，建德70MW项目已完工投入运营。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公司以前年度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将全资子公司铜陵市晶能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晶能”）100%股权转让给广东省能源集团贵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1.14亿元。本次交易涉及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铜陵项目”。本次交易定价主要参考铜陵晶能截至交易基准日的审计结果并结合目标项目的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铜陵项目于2022年9月完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0,874.21万元，2022年铜陵晶能实现净利润约1,487.8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股权转让款约1.12亿元及铜陵晶能对公司的全部欠款3.37亿元，相关款项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运营，剩余股权转让款待付款条件成就后收回。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转让或置换可转债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晶科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晶科科技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4月29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41.5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5,304.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3,268.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09%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结项/终止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晶科电力清远市三排镇100MW农光互补综合利用示范项目	生产建设	是	34,000.00	11,326.04	11,326.04	-	11,326.04	-	100.00	已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铜陵市义安区西联镇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35,000.00	21,173.88	21,173.88	181.34	21,055.55	-118.33	99.44	2022/09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		
金塔县40MW光伏发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6,000.00	13,022.55	13,022.55	-	13,022.55	-	100.00	2023/12	-595.13	不适用	否		
潮南市白水县西固镇200MW光伏平价上网项目	生产建设	是	72,000.00	8,199.96	8,199.96	-	8,199.96	-	100.00	已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鸡河市12MW光伏平价上网项目	生产建设	是	53,000.00	36,529.71	36,529.71	29.91	36,386.37	-143.34	99.61	已部分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	还贷	否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	87,963.43	-2,036.57	97.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3,046.12	3,046.12	-	3,062.31	16.19[注4]	100.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商业分布式52.43MW光伏发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8,516.80	8,516.80	306.16	6,950.38	-1,566.42	81.61	2023/12	1,057.91	不适用	否	2023/4/27	2023/5/19
工商业分布式49.63MW光伏发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0,182.38	10,182.38	577.26	9,612.22	-570.16	94.40	2024/04	857.54	不适用	否		
建德市三都镇70MWp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5,804.76	5,804.76	25.46	5,504.78	-299.98	94.83	2024/06	-185.48	不适用	否	2023/4/27	2023/5/19
晶科电力建德三都镇70MWp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6,000.00	16,000.00	4,310.71	5,507.40	-10,492.60	34.42	2025/12	79.60	不适用	否		
晶科海南20万千瓦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生产建设	否		72,421.08	72,421.08	23,525.82	50,470.06	-21,951.02	69.69	2024/10	485.26	不适用	否		
工商业分布式46.06MW光伏发电项目	生产建设	否		7,230.99	7,230.99	3,281.91	6,242.98	-987.01	86.34	2025/04	312.23	不适用	否		
合计			300,000.00	303,454.27	303,454.27	32,241.56	265,304.02	-38,150.25	-	-	2,690.9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建德70MW项目的配套送出线路工程由当地国网公司投资建设，鉴于该配套送出线路工程的实际建设进度较预期有一定延迟，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该项目的预计完工时间由2025年10月调整至2026年4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31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5-116）。截至报告期末，建德70MW项目已完工投入运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文第报告三、(八)之说明。														

[注1] 截至报告期末，铜陵项目、金塔县49MW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金塔项目”）、工商业52.43MW项目、工商业49.63MW项目、建德储能项目、工商业46.06MW项目已完工结项，清远项目、白水项目已变更募投项目，讷河项目已部分终止实施，对应的剩余募集资金已投入新项目使用。公司按上述项目结项、变更及终止时确认的募集资金金额作为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注2] 本公司未对募投项目效益进行承诺。公司募集资金相关文件中披露了相关项目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预计情况，由于相关项目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项目全运营周期收益率，与报告期内预计效益不具可比性。

[注3]铜陵项目已于2023年3月对外出售，因此“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列为不适用。

[注4]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高于“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4月29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结项/终止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金塔项目	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3,046.12	3,046.12	-	3,062.31	100.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6/15	2022/7/1
工商业分布式52.43MW光伏发电项目	铜陵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各全资下属公司（即各项目公司）	位于甘肃、浙江、江苏等省市的工商业屋顶	8,516.80	8,516.80	306.16	6,950.38	81.61	2023/12	1,057.91	不适用	否	2022/12/30	2023/1/16
工商业分布式49.63MW光伏发电项目	讷河项目、铜陵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各全资下属公司（即各项目公司）	位于甘肃、浙江、江苏等省市的工商业屋顶	10,182.38	10,182.38	577.26	9,612.22	94.40	2024/04	857.54	不适用	否		
建德市50MW/100MWh电网侧储能示范项目一期25MW/50MWh项目	讷河项目、白水项目	生产建设	建德市新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建德市寿昌镇	5,804.76	5,804.76	25.46	5,504.78	94.83	2024/06	-185.48	不适用	否	2023/4/27	2023/5/19
晶科电力建德三都镇70MWp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清远项目、白水项目	生产建设	建德市新旺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建德市三都镇	16,000.00	16,000.00	4,310.71	5,507.40	34.42	2025/12	79.60	不适用	否		
晶科海南20万千瓦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海南州项目	生产建设	海南省南晶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共前	位于广东省广州市、浙江省嘉兴市及乌市的工商业屋顶	72,421.08	72,421.08	23,525.82	50,470.06	69.69	2024/10	485.26	不适用	否	2023/4/27	2023/5/19
工商业分布式46.06MW光伏发电项目	工商业52.43MW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各全资下属公司（即各项目公司）	位于广东省广州市、浙江省嘉兴市及乌市的工商业屋顶	7,230.99	7,230.99	3,281.91	6,242.98	86.34	2025/04	312.23	不适用	否	2024/4/26	2024/5/18
	工商业49.63MW项目													股东会审议	股东会审议
	建德储能项目													2024/6/20	股东会审议
合计					123,268.75	123,268.75	32,241.56	87,350.13	-	-	2,690.93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金塔项目、铜陵项目、工商业52.43MW项目、工商业49.63MW项目、建德储能项目结项：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将相关已完工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其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投建新项目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金塔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3,046.12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6月16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2-078）。上述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为3,062.31万元，差额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铜陵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12,428.58万元用于新建工商业46.06MW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2月21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3-019）。 （3）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工商业52.43MW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9,974.37万元用于新建工商业46.06MW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4-019）。 （4）公司将工商业46.06MW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100.82万元及入募投项目“工商业46.06MW项目”使用。鉴于工商业46.06MW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的5%，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事项免于履行决策程序。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上交所网站（公告编号：2024-043）。 （5）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将建德储能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3,057.74万元投入募投项目“工商业46.06MW项目”使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31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4-097）。 2、募投项目对外转让：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外转让全资子公司铜陵晶能100%股权，转让涉及公司募投项目“铜陵项目”，并将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募投项目“铜陵项目”预留的节余募集资金1,571.23万元转入募投项目“建德储能项目”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3月24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3-025）。 3、讷河项目部分终止： 讷河项目原计划建设规模125MW，使用募集资金建成并网90MW，由于该项目建设过程中，第二次国土调查发布了新的土地类型认定数据，导致该项目部分经组织勘测确定地块不再符合光伏用地标准，可使用土地只能建设90MW光伏，剩余36MW容量的土地交付时间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终止使用募集资金继续投入讷河项目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17,465.06万元用于新建工商业46.06MW项目，建德储能项目，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3月24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3-016）。 4、部分项目，自本项目变更： 由于清远项目原计划建设规模125MW，使用募集资金建成并网90MW，由于该项目建设过程中，第二次国土调查发布了新的土地类型认定数据，导致该项目部分经组织勘测确定地块不再符合光伏用地标准，可使用土地只能建设90MW光伏，剩余36MW容量的土地交付时间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终止使用募集资金继续投入清远项目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17,465.06万元用于新建工商业46.06MW项目，建德储能项目，具